

「好賞睇片贏大獎」活動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由 2015 年 4 月 1 日中午 12 時正至 2015 年 4 月 29 日上午 11 時 59 分。此活動共分為四個階段：
 - i. 第一階段為 2015 年 4 月 1 日中午 12 時正至 2015 年 4 月 8 日上午 11 時 59 分
 - ii. 第二階段為 2015 年 4 月 8 日中午 12 時正至 2015 年 4 月 15 日上午 11 時 59 分
 - iii. 第三階段為 2015 年 4 月 15 日中午 12 時正至 2015 年 4 月 22 日上午 11 時 59 分
 - iv. 第四階段為 2015 年 4 月 22 日中午 12 時正至 2015 年 4 月 29 日上午 11 時 59 分
2. 此活動只適用於符合以下條件之人士(「參加者」)：
 - i. 年滿 18 歲；及
 - ii. 已關注「中銀香港信用卡」微信官方帳號 (WeChat ID: BOCHK_CC) (「微信官號」)。
3. 不合資格的參加者將被取消參加及/或得獎資格而毋須另行通知。
4. 微信官號由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持有，中銀香港為此活動之主辦單位。
5. 活動詳情：
 - i. 活動分四個階段進行，抽獎問題亦按每個階段進行更新。參加者只須按階段進入微信官號參加「好賞睇片贏大獎」，觀看影片後，成功答對問題便可獲得該階段的抽獎資格，並會得到一個抽獎編號。此抽獎編號適用於其後之所有階段，惟參加者須於其後每個階段答對問題後方為可獲得有關階段之抽獎資格。
 - ii. 中銀香港將於每個階段各抽出 3 位得獎者；得獎名額合共 12 個。每位得獎者可獲得 4.7 吋灰黑色智能手機(64GB)一部(「獎品」)。
 - iii. 每位參加者於整個活動中只可獲獎一次。
 - iv. 中銀香港將於每階段完結後兩星期內在微信官號公佈得獎名單及領獎方法，參加者需自行於微信官號內查閱抽獎結果。
 - v. 得獎者需於 2015 年 4 月 13 日中午 12 時正至 2015 年 5 月 15 日中午 12 時正於微信官號登記領獎，屆時須提供身份證上的英文姓名、首 4 位身份證號碼(包括英文字母)、香港英文郵寄地址及香港聯絡電話號碼，以作領獎安排。得獎者如未能於上述期限登記領獎或提供非香港郵寄地址，即被視作放棄領取獎品，亦將不會獲補發任何獎品。
 - vi. 得獎者之個人資料將由中銀香港透過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卡公司」)收集及處理，並僅用作是次抽獎活動安排領獎之用途。除此之外，中銀香港及卡公司將不會向其他第三者披露該等個人資料及使用該等個人資料作其他用途。
 - vii. 若得獎者提供之個人資料錯誤或不清晰，中銀香港保留取消得獎者之得獎資格的權利。
6. 領獎安排：
 - i. 得獎信函將按得獎者提供的香港郵寄地址於 2015 年 5 月 29 日或以前郵寄予得獎者。
 - ii. 得獎者需於 2015 年 6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帶同得獎信函正本及身份證正本到指定換領中心領獎。得獎者不得轉交予任何人士代為領取獎品。
 - iii. 得獎者如未能於上述期限前往領獎，即被視作放棄領取獎品，亦不會獲補發任何獎品。
 - iv. 中銀香港不會就得獎者所提供的資料錯誤、不清晰或不適用而引致無法通知得獎者而負上任何責任，亦不會因此而透過其他任何渠道再次作出個別的領獎安排。得獎信函在任何情況下(包括在郵寄時)如有遺失、損壞、塗污或被竊或因無法送達而引致未能領獎，中銀香港恕不承擔任何責任。
 - v. 中銀香港並非獎品之供應商。中銀香港及卡公司概不就供應商所提供之獎品及/

或服務作出任何保證，或對於使用其服務及/或獎品所構成之後果負責。如對獎品有任何查詢、意見或投訴，請直接與有關供應商聯絡。中銀香港及卡公司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 vi. 中銀香港保留以其他禮品代替獎品之權利而毋須事先通知。所有獎品無論在任何情況下均不能轉讓、退回、兌換現金或更換其他產品或服務。
7. 參加者於參加上述活動即代表已細閱、明白及同意接受本活動條款。中銀香港保留取消違反本活動條款的參加者得獎資格。
8. 如中銀香港有理由相信任何人士使用或教唆他人使用任何方法干擾本活動的運作(包括盜用他人微信帳戶等欺詐行為)，造成本活動任何部份受到干擾、技術難題或故障，或任何危害、破壞或影響本活動的進行或公平性，中銀香港有權終止該人士的參加及/或得獎資格，並保留向該人士追究的權利。
9. 任何因電腦及/或網路的通訊或技術問題、故障、意外或原因而引致的遲延、遺失資料、資料錯誤或無法辨識、或無法參與此活動(包括無法觀賞影片及登記領獎)等情況，中銀香港概不負責。本活動之任何登記記錄(包括但不限於登記日期及時間和領獎資料)均以中銀香港系統記錄為準。
10. 中銀香港保留隨時修改本活動條款、以及更改、暫停或終止活動的酌情權而毋須事先通知。
11. 如有任何爭議，中銀香港保留最終決定權。
12. 本活動條款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以此作為法律詮釋。
13. 如本活動條款的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異，一概以中文版本為準。